中电科(宁波)海洋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文件

院办〔2017〕16号

签发: 吴奇敏

关于增设部门机构及调整部门职责的通知

各部门:

经 2017 年 3 月 6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,决定增设质量管理部。品质与生产中心(嘉兴分公司)更名为生产部(嘉兴分公司),并调整相应部门职责。现将质量管理部和生产部(嘉兴分公司)职责明确如下:

一、质量管理部

- 1、 负责质量管理体系的策划及体系的建立和维护;
- 2、 负责采购器材的验证、工序检验、最终产品检验;
- 3、 负责对质量问题的跟踪,质量归零工作;
- 4、 负责监视和测量设备的计量工作;
- 5、 负责公司固定资产的管理,维护;
- 6、 负责与船级社、渔业检验局等检验机构对接进行产品专 检:
 - 7、 配合公司设计部门进行新产品的各类型式认证。

二、 生产部(嘉兴分公司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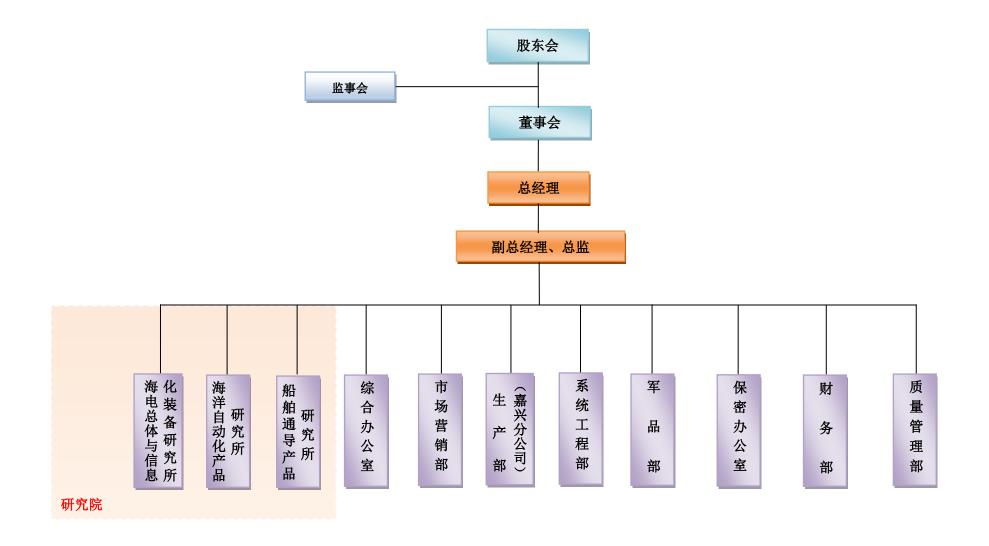
- 1、 负责公司总体生产任务计划的编制与下达;
- 2、 根据公司生产任务需要,负责提出生产能力建设、模式 创新等建议;
 - 3、 负责生产过程的总体管理和控制;

- 4、 配合市场营销部负责产品售后服务工作;
- 5、 负责生产工艺的编制和执行;
- 6、 参与产品研发过程中的可生产性评审工作;
- 7、 编制采购计划, 并组织采购;
- 8、 负责器材采购、保管(含成品)、发放。

附件1:中电科(宁波)海洋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



附件1:中电科(宁波)海洋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



注:图中公司直属部门按成立先后顺序排序